**大同大學產學合作備忘錄**

甲方：大同大學

乙方：○○○○公司

1. 甲乙雙方依據甲方「[大同大學產學合作辦法](http://tturule.ttu.edu.tw/rulelist/showcontent.php?rid=109)」，秉持互信互惠原則，議定本備忘錄，擬計畫通過後，雙方再簽訂產學合作合約書。
2. 甲方同意○○○○學系○○○教授參與乙方「○○○○○○」計畫。
3. 計畫期間：自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○年○月○○日止。
4. 本備忘錄壹式參份，由甲、乙雙方及計畫主持人各執壹份為憑。

甲方：大同大學

代表人：何明果 校長

地 址：104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40號

統一編號：03701202

計畫主持人：○○○ 教授

乙方：○○○○公司

代表人：○○○

地 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(請加蓋公司大小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